



出痧子

□ 王 兵

天寒时节,小孩子极易感冒、发热、出疹子。记得上小学时,我就常发觉身边有的同学一连好几天没来上课,一问才知道这位同学是因为出痧子请了病假。我会莫名其妙地惺惺相惜起来,心里默默祈求他(她)平安无事。出痧子在我们高资一带俗称出痧症,医学名为麻疹。奶奶等老一辈人常讲:每个人小时候都是要出一回痧子的,有人早点,几个月大的时候即出;有人迟点,可能要到十来岁才出,反正迟早都是要出的。但凡出过一次的,一般就不会再出第二次了。常见情况下营养不良、免疫力低下的小孩易早出痧子。出痧后的症状有轻有重,病程有长有短。街坊上的老中医曾经讲痧症是由于小孩受了风寒湿燥和邪毒而引起的病症,常见的症状是小孩身上或脸上局部甚至全部出现了红疹子,头疼,咳嗽,呕吐,严重的还可能发热,高烧,抽搐。有的小孩出痧像度假,三天就过去;有的小孩出痧却似在度劫,动静大,要死要活地需折腾一周左右。我大概是9个月大的时候出痧子,应属后者。

我于1963年5月中旬出生在高资镇,因是李生子,体质弱,家里生活保育条件较差,1964年1月隆冬的时节,我也出痧子了。听仍健在的母亲说,家里先是老大林泉出痧子,跟着就是小双子小兵出痧子,他们俩一大一小没几天时间,脸上出了点红疹子,饮食正常,也就平安度过了。前后相隔半个月时间,到了我出痧子的时候,前五天和他们俩情况相似,但一点不见好转。第六白天病情逆变,脸红发烫,不肯吃奶进食了。到了傍晚病情更加严重,除了发高烧,喉咙口气管里不时还发出“呼噜呼噜”的异常声响。父母心急忙忙把我抱往高资西街的镇卫生院求诊。值班女医生姓瞿,是从镇江市区一大医院下派支农的。她为人热情,医术精湛,在我们高资周边有口皆碑。瞿医生为我量了体温,用了听诊器后随即就判断:“小孩得了急性肺炎,喉咙里已有不少积痰。但我们镇医院现缺青霉素等特效药,你们必须马上转到镇江市区医院救治!不然,今天夜里小孩可能就有生命危险!”人命关天,何况是自家的骨肉至爱!回家商议时,父亲心急如焚说,现在已是晚上7点多了,早就错过去镇江的班车了。怎么办?只能求助高资火车站了,恳求他们帮忙搭上顺路货车,才能救下小孩一命。俗话说,穷家难当。木立一旁的老奶奶听此话后马上激动得捶胸顿足喊叫起来:我看就算了吧!一切听天由命,反正家里还有两个男孩。你们夫妻俩都跑到镇江去了,小双子又没有断奶,我在家怎么照料他呢?再讲都到年关了,我还要端鞋子生计生呀!父亲平时一向性情温和,从来都是顺从奶奶意见的。但是,此时此刻他仍坚持自己的想法。当然,奶奶也是出了名的刀子嘴豆腐心,看此情形老人也就没再提什么反对意见。于是,父亲和母亲火急火燎地整理出大包小包,抱上我穿过高资老街,赶急赶忙奔向高资火车站,请求站务值班人员帮忙救人。值班人员一边递茶让坐,一边体贴入微地安慰我母亲:“你们不要太着急了!凑巧待会儿就有一列货车因避让客运快车通过,需要临时停靠我们高资车站,而且会在镇江站停靠。我们现在就电话联系,以确保你们乘上货车尾厢(也称‘守车’),并可以在镇江下车。另外,我们会电话请求镇江站帮助联系镇江站附近医院,请医院派出救护车接你们,尽量快速赶到医院。”我母亲感激涕零,无以回报只能连连道谢。约过了半小时,我们搭上了这班货车的尾厢。尤其让人十分感动的是,当我们赶至镇江站时,镇江第二人民医院的一辆救护车已经停在站内等候了。二院的医生护士连夜为我进行了急救处置,第二天早上病情稳定下来了。上午,父亲还赶回家上班了。母亲仅一人守着我,前后住院有一个星期,花费了40多元的“巨款”(父亲当年一个月的工资才32元),终于我转危为安出院了!事后,父亲特别用心地用他那隽雅大方的颜体毛笔字,书写了三份长长红红的感谢信,专程亲往三地分头贴在了高资站、镇江站、镇江二大门口的宣传窗上,借此谨向高资站、镇江站相关人员和二院医护人员以及瞿医生致敬、感谢!

人的生命是强大的。目前,在我60余年的生命历程中,除了这一次婴儿期出痧子、住过一次医院,后来就再没挂过水、住过院。然而,人的生命也是脆弱的。试想一下,如果当年出痧子的我没有遇见瞿医生,如果没有父亲父爱如山的决断行动,如果没有高资、镇江火车站值班人员的倾心倾力,我那弱小的生命之舟会不会早就搁浅了?

六十多年光阴似箭,父亲早已故去多年。我早已从一个婴幼儿长大成人,并已步入花甲之年。人字一撇一捺,相互支撑,互相负责。这个支撑来自家庭血脉,也来自友情善良;可能是亲近的家人,也可能是素不相识的路人。向阳而生,逐光前行;积德行善,回报家庭和社会,可能是我们一辈子都要修炼的功课。

有井的地方有水,有水的地方有人,有人的地方有故事。在我看来,有井的地方,打得起井的地方,有一个标志,就生活条件而言,可能会更好一点。井,是村子的中心,是乡愁的源头,是历史的见证。

四十年前,我在丹阳胡桥大贡中学做高中教师,每天上下班都是骑着自行车,在一条尘土飞扬的砂石公路上穿行。走过路过,都会在长段村转弯后想起前方的马家村,都会想起最早在《辞海》上看到过的马相伯条目,隐约记得那时他还被标注为丹徒人。到了胡桥之后,才知道马相伯是丹阳人,才从大贡中学贡金贡寿承洪等老教师那里了解到马相伯的一些信息,说马相伯老家就在离大贡中学不远的马家村。这是我意外的惊喜,能有机会几乎天天与这位巨星诞生的地方擦肩而过。有时就情不自禁地骑下公路,拐进马家村,去看看马相伯故居。

没有任何的标识,不打听根本找不着,找到了也是和村里其他人家并无二致的矮小破旧老屋。门前一棵皂荚树,树下有一口不大的老井。老井像一只深邃的眼睛,静静地注视着这片土地上的沧桑变迁。井台由青石砌成,边缘已被岁月磨得圆润光滑,石缝里生着几簇青苔,在阳光下泛着湿润的光泽。这口井开凿于何时,村里最年长的老人也说不清楚。只记得自打记事起,这口井就在那里,像一位沉默的长

者,看护着马家村。

每一回到这里我都要抬头看看树,想想少年马相伯有没有爬过这棵树?低头看看井,还能不能从镜子一样的水面看到少年马相伯的身影?其实什么也看不到,但是不要紧,幽幽的井口就是走向马家村的从前的人口。

清晨,当第一缕阳光洒在井台上,村里的女人们便提着木桶来打水。木桶撞击井壁的声音,贴着井壁上拉盛满井水的木桶发出吱呀声,还有女人们说笑的乡音,构成了村庄最熟悉的晨曲。井台边总是湿漉漉的,映着天光,像一面破碎的镜子。

夏日里,井水格外清凉。劳作归来的村民总要打上一桶水,痛痛快快地洗把脸。井边那棵老皂荚树投下斑驳的树影,为歇脚的人们遮挡烈日。树荫下,老人们摇着蒲扇,边纳凉边讲古。偶尔有调皮的孩子趴在井沿往下张望,水面倒映着他们稚嫩的脸庞,仿佛在与另一个时空的自己对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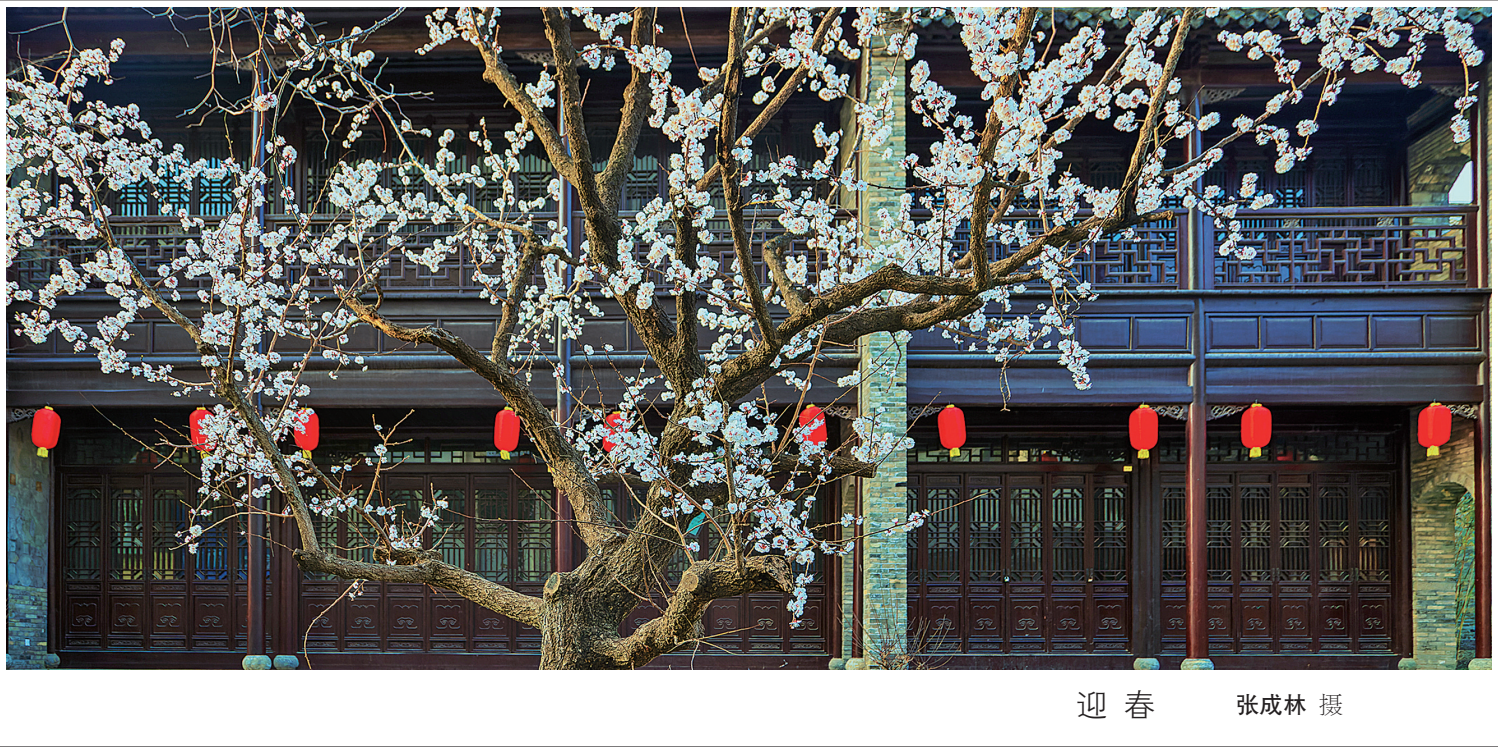
对于童年少年的马相伯我们甚至是一无所知,但是有了门前的一棵树,有了门前的一口井,我们就有了许许多多的想象,就有了少年马相伯的许许多多的故事。和其他小朋友一样,少年时想必也曾并在井边嬉戏,饮过这甘甜的井水。

春日里少年马相伯一定会手捧书卷,坐在井台边读书。井水的波光涟漪也会触发马相伯

的联想,他也会轻轻地吟诵朱熹“半亩方塘一鉴开,天光云影共徘徊。问渠那得清如许?为有源头活水来”的诗句。高兴的时候,马相伯也会沾着井水,在井台边的青石板上练习书法,一遍又一遍地书写刚才背诵过的诗句。

老井的井水滋养着马家村的每一个少年,滋润着马家村的每一寸土地,与村里人的大事小事息息相关。谁家有了喜事,总要在井台上放一把喜糖;谁家添了丁口,也要在井边烧一炷香。井,成了连接乡邻情感的纽带。大旱年份,邻村的水井都见了底,唯独这口老井还未见底。有水大家喝,马家的人并没有把井看起来、围起来,而是敞开胸怀,让邻村乡亲过来取水。那段时间,马家门口人来人往,门庭若市。

岁月在井台上刻下深深浅浅的痕迹,就像刻在老人脸上的皱纹。青石井台被无数双脚磨得发亮。井边的皂荚树愈发苍劲,枝干虬曲,仿佛要伸进井里去汲水。站在井边,我仿佛能听到时光流淌的声音。这口老井,不仅是一处水源,更是一本厚重的史书,记载着马家村的点点滴滴。它像一位睿智的老者,默默守护着这片土地,守护着这里的故事与记忆。从这个时候开始,我就留心收集有关马相伯的资料,编写马相伯的故事,从马相伯开始,还有吕凤子、吕叔湘、匡亚明等人的资料和故事,写成了系列文章。



迎春

张成林 摄

霜打“严选”

□ 蒋丽英

这个冬天,我连着吃大青菜,因此还特意去超市买了一瓶菜籽油——用菜籽油炒出来的大青菜,有一种“原汤化原食”的微妙化学反应,霜打几遍后的大青菜,在热辣滚烫的菜籽油锅里翻炒上几个来回,盖上锅盖焖烧几分钟,立刻软糯即化,尤其是中间的菜心,绵软得像果冻。

乡下太冷,每年进入腊月后,我就开始“猫冬”,“猫”到连上街买菜都免了,每日就靠着自种的那点大青菜和大蒜过日子。偶尔上街看一下,地摊上阿婆卖的蔬菜也就这几种,萝卜青菜是大头,还有就是大蒜菠菜茼蒿之类。

江南物产丰富,但是到了滴水成冰的冬天,地产的露地蔬菜也就这几种。

好在对于寻常百姓来说,寒冷亦是一种烹饪方式,而霜打则是其中的一味上佳的调料。那些经得住严寒的蔬菜,霜打就是烹饪前的预处理,几回严霜一下,菜叶里的淀粉被完全水解,糖分自然析出,一口嚼下去,齿颊之间的醇厚滋味立刻显山露水。

我平常不吃菠菜,但霜打后的菠菜例外。霜打几遍后,原先碧绿的菠菜开始变得黑黝黝起来,因为叶酸而形成的苦涩味也变得若有若无。尤其是红色的菠菜根部,更加软甜糯香。我去街上的阿婆那里买菠菜,一定要挑那种塌扁了生长的——菠菜的每一张叶子都伸展了向四周扩张,颜色绿到发黑,然而根却鲜鲜

红。这样生长出来的菠菜,最大面积地暴露在严霜下,叶片的每一个褶皱里都被浸透了严寒,味道浓郁,当然好吃。

然而,我院子就巴掌那么大的一点菜地,容不下菠菜这样肆无忌惮地“八爪鱼”似的生长,只能种一些朝天空要面积的蔬菜,譬如大蒜。

腊月里,街上大蒜的价格贵得吓人,卖到十来块一斤,因为这个季节肯把大蒜连根挖出来卖的人不多。霜打之后,一棵大蒜连根须到叶尖也仅尺把长,松垮垮的一斤,要好大一捆才够分量。然而,这个季节的大蒜是最有大蒜味道的,用来炒肉丝,尤其是炒咸肉丝,是绝佳的下饭菜。而且,霜打后的大蒜吃了之后,不会留有浓浓的大蒜味道。开春后,大蒜拔节生长,当然也是又嫩又香,但是不妙的是,吃过后,连尿出来的尿都是大蒜味道。

这几样霜打“严选”出来的蔬菜,经得住霜打,更经得住口齿,不愧是农家的“家常菜”。能“家常”,一是要便于种植和管理,严寒不仅灭虫还杀菌,秋天,这几样蔬菜种到地里之后,除了施肥,就无需太多管理,不像在春夏,叶类菜简直就是一个“药罐子”,蚜虫、霉菌轮番上场,要吃到菜,必须一遍遍打药;二是要老少皆宜,百吃不厌。

我自己种青菜,初秋时播种,菜籽播得密一些,出苗后长到一拃长,俗称“鸡毛菜”,便开

始拔了吃,同时这也是在间苗;不停地拔、不断地长,“鸡毛菜”慢慢变成小青菜……11月初,捡最大的小青菜移栽,入冬后就等着吃大青菜,剩下地垄上的小青菜随它继续生长,这一垄菜俗称“满(垄)菜”。几番霜打后,就可以吃大青菜了。此时的大青菜颜色黝黑,菜帮子长得紧实严密,又甜又糯,摘一棵就可以炒一碗。几十棵大青菜正好吃一冬。到来年开春,来不及吃完的大青菜和满菜都开始抽薹,此刻是吃菜薹的最佳时节。菜薹最肥美的时间最多不过半个月,等第一茬菜薹摘完,再长出来的二茬菜薹总没有第一茬那么粗,肥美的口感便弱了几分。但是,此刻正是蔬菜青黄不接的时候,即使是“二茬”,也聊胜于无,割了又长、长了又割,那些菜薹一直可以吃到清明节。

这样掐指一算,这一垄青菜前前后后可以尚餐餐桌大半年。

能成为“家常菜”的蔬菜,都是不简单的。



“半亩堂”公益沙龙,以生活美学的方式,与到店读者畅谈书道、茶道、琴道、花道、香道等传统文

曾有书店人写过这样一句话:“如果你在这个城市找不到幸福,那你就去书店吧。”事实上,哈尔滨中央书店曾经只是旁边中央商场里的一家小书店,为响应当地政府建设“书香社会”的号召,从2002年开业再到2014年升级改造,如今的中央书店成为集购书、休闲为一体的黑龙江省首家旅游、时尚、休闲的幸福所在。它已不单纯是图书大卖场,而是一座文化艺术的殿堂,在数字化阅读时代,不仅激起了人们回归纸质阅读的欲望,还成了一个全新的文化交流平台。毫不夸张地说,打破传统书店束缚的中央书店,就是哈尔滨一张闪亮

的文化名片,每年无数游客慕名而来,纷纷来这里打卡,俨然成了哈尔滨旅游的一个新热点。

第一手的资料,尤其是马相伯在马家村的资料我问过很多人,但是知之甚少,没有人能够说清楚,我想唯一能说清楚的一定是马家门口的那口老井。我能知道的只有这口老井连着大运河,连着长江,因为在少年马相伯12岁那年

的一个冬日,他瞒着家人,独乘一只小船沿江而下,来到上海,进入法国教会主办的依纳爵公学求学。

然而,如今这口老井已经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一片瓦砾和一块水冷的牌子。那棵皂荚树也不见了踪影,只剩下空荡荡的土地和几缕残存的记忆。去年我的学生徐敏宏给我发来一张照片,照片上没有看到马相伯故居,没有看到老树和老井,只是在瓦砾上看到一块牌子,马相伯出生地。

每当我想起那口老井,心中总是涌起一股深深的遗憾。这口井,不仅是马家村的历史见证,是少年马相伯在马家村十来年生活的见证,更是我了解并想象少年马相伯的一个时光隧道的入口。

一棵树,一口井,一个院,一条巷,一座村,世世代代,祖祖辈辈,民俗风情,历史文化,都因为一口井的滋润和滋养,在这里生根发芽,开花结果。如今,树倒了,井没了,院拆了,巷改了,村变了。

一口老井消失了,但它留下的记忆和故事,有幸和遗憾,将永远铭刻在我们的心中。

闹钟

□ 吴立群

“年纪是我的闹钟,”老人说。“为什么老头儿醒得特别早?难道是要让白天长些吗?”

“我也说不上来,”孩子说。“我只知道少年睡得沉,起得晚。”

年轻时读到《老人与海》中这段对话,我并没有什么感触,然而,如今自己每天也雷打不动地“醒得特别早”了,我突然想起多年前与母亲的一次简短对话,不禁感慨良多。

那时我儿子正在上小学,每天需要接送,母亲责无旁贷地扛起了这个重任。

学生到校时间早的问题,向来备受社会诟病。儿子每天8点前要到校,母亲6点钟左右就得起床烧早饭,直到安排她的孙子吃好、送到校门口、看着他进去了,才安心回家。这是母亲每天上午的“功课”。热天时节还好,但到了冬季,6点钟时天还不亮,但母亲照样准时穿梭在异乡的城市里,城市的“轨道”上。

事情难免有特殊。有一天晚上,留守农村老家的父亲打电话来,说家里的一只大公鸡和一只母鸡又丢失了,找到很晚都没有找到。之前,丢鸡的事情已连续发生好几次。看样子,一定是有“贼”了,但不知道是人还是狼或狗等动物。辛辛苦苦忙出忙进,今年算是白忙了。这对一般农家来说也称得上是件恨事了,一向睡眠极好的母亲为此烦恼,晚上竟失眠了——这是她头一次失眠。第二天早上,当她迷迷糊糊醒来时,已是7点出头了。母亲像是犯了大错,不住地自责起来,同时唠叨着睡过头的原因。是啊,多年来,母亲从没睡过头一次,然而,这也恰恰是我所担心的。

我对母亲说:要不要买个闹钟,省得为睡过头担心?

不会的,我每天醒得比闹钟还准。母亲说。

母亲的自信,让我不再坚持。可是,我始终有种担忧,万一有一天睡过头了呢?那时,我真的不明白母亲怎么就有了每天准时醒来的“特异功能”。我也知道所谓的生物钟,但不能确保万无一失啊!我十分羡慕母亲的“特异功能”。

到了初中,儿子到校时间更早了,母亲一如既往,从未误过时。

每天下午,忙碌了大半天的母亲总要小睡一会,这大概是提醒她要休息的“闹钟”又按时响起来了。这又令我想起自己读初中时不肯睡觉、偷偷背着老师和同学去捉了许多黄鳝的那些事。

一眨眼,儿子早已大学毕业,我已接近当年母亲的年纪,“睡得沉,起得晚”日益成为奢望,因为岁月已在我的脑子里安进了一台“闹钟”。母亲也早已完成了“使命”,回到了农村老家与父亲团聚。父母年纪越大,越不喜欢待在城里,他们喜欢听农村的鸡鸣狗叫,喜欢转乡下的田间地头。哪怕“指针”所指的是那样的重复和有限。特定的生活环境,养成了特定的生活习惯,就像特定的年龄,就拥有特定的“闹钟”一样。当然,除了脑袋里的“闹钟”,他们还有真正的“生物钟”——公鸡。他们习惯于这样的“晨钟”相伴。

父母在,老家就在。虽然离开了老家,但我们的生命“指针”,其实一直围绕着老家、围绕着父母在转——每逢节假日,“回老家”的“闹铃”,就会在我们脑海中响起。

“闹钟”是年龄的象征,“闹钟”留下岁月的痕迹,既有长度,也有深度。一个人,年岁越大,阅历就越丰富,看事物自然越明白。所以,有人说所谓“阅历”,就是既有“阅”,还有“历”。是啊,不然,就不会有这样的事了:小时候读《红楼梦》读不出什么味道,而年岁大了,经历的事多了,每每读来感受就丰富了。

“你是我的闹钟,”孩子说。

“年纪是我的闹钟,”老人说。

再读《老人与海》,我不但明白了什么是“闹钟”,而且读出了一些人生况味。

打卡中央书店

□ 杨 莹

化无法比拟的。

中央书店里进进出出的客人真不少,甚至有导游举着旗子在一楼等待游客。由于一楼观光客多的原因,显得很嘈杂。我在迟子建、梁晓声等本土名家书籍中扒拉了半天,没找到我想要的书。当我大声问营业员有没有我想要的书目时,营业员建议我去电脑上搜。没想到,一楼进口处还真有台电脑专供游客检索书名。

我要买的书在二楼,二楼简直是一片净土,几乎看不到营业员,只有三五个顾客坐在书桌旁看书。这里社科人文类的书籍特别周全,想看的书基本都能找到。就是相比已经习惯在网上购书享受折扣福利的我来说,书价颇有点高,但逛书店体验感着实弥补了这份不足。

和我经常光顾的本地书店有所不同的是,哈尔滨中央书店规模非常大,整个书店有五层,每一层都有其功能定位。譬如三楼的公共空间内,就经营着简餐店和咖啡馆,看起来很有品

位。此外,三楼主要经营书法、绘画、音乐等艺术类的书,并设有读者专门的卡座,长短不一。这里的餐厅和咖啡馆都带有书香,中央书店也因此更加多元化。是啊,在这里,不仅可以找到心爱的书籍,还能享受美食,这种别样的阅读体验让我非常有获得感。难怪中央书店被誉为“哈尔滨最美书店”之一,它的独特氛围和别致的设计太让人流连忘返了。

买完书下楼我习惯性地欣赏文创产品,只要时间允许,到个城市必逛书店,到了书店必买书签似乎已经成为了习惯。这次我买的是中央书店原创的哈尔滨特色主题系列明信片,挑一张明信片,写两句话,投到书店的邮筒里,感觉整个旅途都充满了仪式感。更有意义的是,中央书店在各楼层开辟了分享交流区域,每个周末都会开展“半亩堂”文化沙龙。“半亩堂”是中央书店的“店中店”,致力于打造国内最具规模与特色的学术古籍艺术书店。

中央书店并不是哈尔滨开得最早的书店,但它却是黑龙江省会城市的精神地标。它给我的印象特别深刻,在蔓延着“东方莫斯科”的浪漫气息的中央大街上,在欧式建筑的异域风情里,一下子就吸引了我。这的确是一家与众不同的书店,不仅与中央大街同面,还和静默百年光阴的马迭尔西餐厅面对面,当我推开店门,东西交汇的文明就如同滔滔的松花江水一样涌来。

书店一楼的建筑风格充满了俄罗斯特色,书店的外观和内部都保留了旧的布局,同时融入了现代元素,历史的厚重感与当代的潮流风格在这里相互融合。如果不是在一楼的显著位置看到了和“俄侨文化”一样陈列的“哈尔滨历史”“黑龙江地域文化”图书专区,真误以为自己来到了俄罗斯。毕竟哈尔滨的城史上,一直深深镌刻着“俄侨”的文化印记。俄罗斯文化对黑龙江的影响领域之广、程度之深是其他外来文